

課程學分結構_107入學年適用



畢業學分
128學分

必修
76學分

選修
52學分

通識必修
28學分

專業必修
48學分

模組選修
18學分

一般選修
34學分

A模組
稽核模組

B模組
帳務與稅務模組



- 模組課程-應選擇一個模組修習，並取得該模組至少18學分。
- 一般選修37學分，外系最高僅承認15學分。
- 詳細課程資訊請參閱當年度適用配當。